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审计报酬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

鉴于立信原项目组内的人员调整，拟变更项目组负责公司的审计事宜；并且，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拟相应调整审计报酬，现将具体调整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整后的项目组具体情况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葛伟俊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薇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勇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葛伟俊	2002.5-2008.7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2008.8-2008.1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2008.12-2010.1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10.12-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王薇	2004.7-2008.7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2008.7-2008.1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2008.12-2010.1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经理
	2010.12-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合伙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赵勇	2008.9-2010.1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10.12-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二、调整后的审计报酬

立信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报酬拟调整为 500 万元人民币(含税)。

三、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次调整事项是基于立信原项目组内的人员调整,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能保证审计机构更好地履行其责任与义务,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本次调整事项,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经事前审核,拟调整续聘立信的相关事项符合审计工作需要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变更后的项目组成员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及能力;调整后的审计报酬价格公允,本次调整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调整事项,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议本次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事项是根据审计工作开展需要、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进行的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此次调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监事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9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审查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